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中 央 政 府 總 預 算 案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單位預算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編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單位預算目次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壹、 預算總說明.....	1 - 21
貳、 主要表	
一、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23
二、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24 - 26
參、 附屬表	
一、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27 - 30
二、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31 - 41
三、各項費用彙計表.....	42 - 43
四、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44 - 45
五、資本支出分析表.....	46 - 47
六、人事費彙計表.....	49
七、預算員額明細表.....	50 - 51
八、公務車輛明細表.....	53
九、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54 - 55
十、捐助經費分析表.....	56 - 59
十一、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61
十二、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62 - 65
十三、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66 - 71
十四、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72 - 73
十五、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75
十六、立法院審議 11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76

預算總說明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

(一) 機關主要職掌

文化部為推展傳統藝術，培育傳統藝術人才，特設立國立傳統藝術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執掌如下：

1. 傳統藝術之研究、展演、推廣、獎助、典藏及創新發展。
2. 傳統藝術文獻圖書視聽資料、資訊之採編、出版及管理。
3. 傳統藝術數位加值運用及教育推廣。
4. 傳統藝術之人才培育。
5. 傳統藝術之國際及兩岸交流。
6. 臺灣音樂之調查、採編、保存、研究、交流及推廣。
7. 傳統藝術園區與派出單位場館營運發展管理及督導。
8. 其他有關傳統藝術事項。

(二) 內部分層業務

設下列組、室、團、館，分別掌理下列事項：

1. 綜合企劃組：

- (1) 傳統藝術創新發展推動計畫之研訂。
- (2) 傳統藝術之調查、研究、採集、出版之規劃、研擬及推動。
- (3) 文獻圖書視聽資料、資訊之採編、管理及諮詢服務。
- (4) 數位學習、網站資料庫等之維運管理。
- (5) 派出單位業務之整合及發展。
- (6) 其他有關綜合企劃事項。

2. 劇藝發展組：

- (1) 傳統戲曲、音樂、舞蹈、民俗雜技等表演藝術跨界合作之規劃及推動。
- (2) 劇本、劇藝之研發、創新及推廣。
- (3) 演藝、編導人才培訓之規劃及推動。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 (4) 重要藝術節慶與戲劇、音樂、舞蹈等展演活動之規劃及推動。
- (5) 國際與兩岸交流之規劃及推動。
- (6) 民間團體及資深藝人之輔導及獎助。
- (7) 其他有關劇藝發展事項。

3. 營運推廣組：

- (1) 傳統工藝、戲曲、民俗、文物之典藏展覽、教育推廣等規劃及推動。
- (2) 傳統藝術園區傳統表演藝術及文化創意發展之規劃及推動。
- (3) 傳統藝術園區委外營運之規劃、招商、履約管理及績效評估。
- (4) 傳統藝術園區建築、機電、消防、資訊等設施與設備之維護管理。
- (5) 傳統藝術園區及派出單位場館營運發展之督導。
- (6) 志工招募、培訓、推廣及管理。
- (7) 本中心形象整合行銷、新聞發布、媒體交流、國會聯絡及公共關係發展。
- (8) 其他有關營運推廣事項。

4. 秘書室：

- (1) 研考、法制、文書、檔案、印信、出納、庶務、採購及財產管理。
- (2) 工友（含技工、駕駛）之管理。
- (3) 不屬其他各組、室、團、館事項。

5. 人事室：掌理中心人事事項。

6. 主計室：掌理中心歲計、會計及統計事項。

7. 國光劇團：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 (1) 演出之規劃、製作及排練。
- (2) 劇藝研究、宣傳行銷、教育推廣、國際及兩岸交流。
- (3) 劇本創作、編修及資料蒐集、典藏、管理。
- (4) 團員之甄選、評鑑、考核及人才培育。
- (5) 其他有關國光劇團事項。

8. 臺灣豫劇團：

- (1) 豫劇演出之規劃、製作及排練。
- (2) 劇藝研究、宣傳行銷、教育推廣、國際及兩岸交流。
- (3) 劇本創作、編修及資料蒐集、典藏、管理。
- (4) 團員之甄選、評鑑、考核及人才培育。
- (5) 場館設施經營管理及維護。
- (6) 其他有關臺灣豫劇團事項。

9. 臺灣國樂團：

- (1) 國樂演出之規劃、製作及排練。
- (2) 國樂研究、宣傳行銷、教育推廣、國際及兩岸交流。
- (3) 國樂曲目創作、改編及資料蒐集、典藏、管理。
- (4) 團員之甄選、評鑑、考核及人才培育。
- (5) 其他有關臺灣國樂團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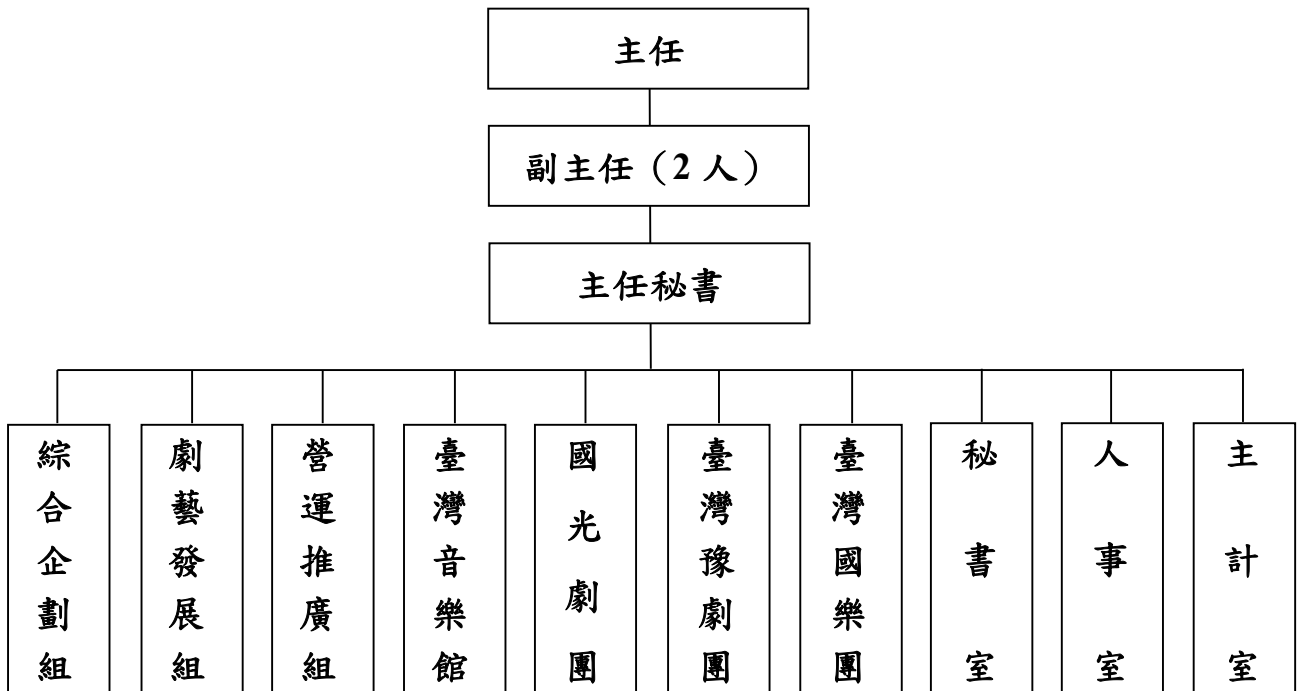
10. 臺灣音樂館：

- (1) 臺灣音樂之調查、研究、採集、保存、維護、傳承、出版之研擬及推動。
- (2) 音樂圖書視聽資料之典藏、採編、管理及諮詢服務。
- (3) 音樂創作人才培育計畫之研擬及推動。
- (4) 臺灣音樂授權交流平臺之規劃及推動。
- (5) 國際與兩岸音樂交流合作事務之研擬及推動。
- (6) 其他有關臺灣音樂館事項。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三) 組織系統圖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組織系統圖



(四) 預算員額說明表

單位：人

單位名稱	職員	駐警	技工	駕駛	工友	聘用	約僱	合計
合計	60	1	2	1	4	187	1	256
中心本部	39	1	1	1	3	3	1	49
國光劇團	8	0	1	0	0	81	0	90
臺灣豫劇團	5	0	0	0	1	40	0	46
臺灣音樂館	3	0	0	0	0	1	0	4
臺灣國樂團	5	0	0	0	0	62	0	67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二、施政目標與重點

為推展傳統藝術，培育傳統藝術人才，落實「傳承及培養人才」、「支持戲曲創作」、「培養欣賞人口」、「增加演出機會」與「善用數位科技推廣應用」等政策面向，透過傳統技藝數位保存、人才培育、創作與展演、扎根與推廣、國際交流等推動策略，以產業鏈及生態發展角度，串聯技藝保存、人才育成、內容產製及展演推廣，建構傳統藝術產業支持體系；並鼓勵多元展演型態與當代接軌，促進文化近用與公眾參與，讓傳統藝術融入當代生活，厚植永續發展基礎。

本中心依據行政院 116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經情勢變化及本中心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116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下：

（一）年度施政目標：

1. 建構傳統藝術產業支持體系

- （1）傳統技藝保存：透過傳統藝術藝師技藝保存，結合數位科技發展，強化資料庫及虛實多元媒介，擴大傳承及推廣應用層面。
- （2）人才培育：傳承及培養傳統藝術人才，推動「傳統藝術接班人計畫」，培育青年從業人員並媒合民間團隊，與就業市場接軌；培育原生原創內容創作及編導人才，提升市場競爭力；協助民間劇團提升劇藝技能與製作量能，逐步完善從技藝傳承、創作開發至舞臺實踐的人才養成體系。
- （3）創作與展演：鼓勵原創戲曲，持續開發經典劇目、實驗創新、外台戲及年度新作等多元展演內容，促進跨領域合作及當代轉譯，建立優質展演及創作發表平台，深化品牌特色，吸引新世代的參與；健全補助機制，輔導民間劇團推動各項活動。
- （4）扎根與推廣：系統性推動兒童戲曲發展，整合內容創作、團隊培育及展演推廣資源，並透過走進校園及拓展戶外演出等多元推廣方式，培養未來的觀眾與創作者。同時，透過所轄宜蘭園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區、臺灣戲曲中心、高雄園區之不同定位與功能互補，打造成為傳統藝術育成、展演及欣賞人口培育基地。

- (5) 國際交流：策辦及參與國際重要節慶活動，以傳統藝術作為國際交流樞紐，打造國內外通路，提升臺灣國際能見度。

2. 促進臺灣音樂資源整合

- (1) 建置整合性音樂資訊平台，豐富典藏資源及多樣化的數位資料庫，以建構臺灣與當代國際間雙向音樂文化交流。
- (2) 策辦音樂交流推廣活動，活絡國內傳統音樂及藝術音樂能量。

3. 整合國家表演藝術資源

- (1) 致力創作樣貌多元之戲曲及國樂作品，以臺灣傳統美學、跨界展演、國際合作等，結合不同元素，展現華人戲曲文化圈領先優勢。
- (2) 以臺灣有形無形文化資產為底蘊、新興科技為觸媒，透過多元藝術交流平台，提升臺灣藝術文化於國際舞臺之能見度。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二)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一、傳統藝術中心業務	一	建構傳統藝術支持體系	<p>一、傳統技藝保存：辦理藝師技藝數位保存暨影音紀實計畫，徵集厚實數位資源多元利用及出版推廣。</p> <p>二、人才培育：</p> <p>(一)傳統藝術接班人計畫：推動「駐團演訓計畫」，扶持民間劇團技藝傳承延續薪火，培育習藝生；辦理「駐團演出計畫」，以演代訓培育傳統表演藝術結業藝生；辦理「傳統工藝示範與推廣計畫」，培育傳統工藝結業藝生駐團創作與示範；策辦「外台劇藝提升計畫」，協助劇團提升從業人員戲曲涵養，提升整體演出品質。</p> <p>(二)培育傳統戲曲編導創作人才，支持開發傳統戲曲原創題材，並協助民間團隊創作創新。</p> <p>三、創作與展演：</p> <p>(一)傳統藝術開枝散葉計畫：透過多元展演擴大傳統劇團演出機會，輔導民間劇團提升創作及展演水準。</p> <p>(二)透過補助機制支持民間團體或個人辦理傳統戲劇、傳統音樂、傳統舞蹈、傳統工藝、陣頭、民俗技藝及有關文物等相關計畫。</p> <p>(三)興革獎勵措施，持續精進傳藝金曲獎。</p> <p>四、扎根與推廣：</p> <p>(一)辦理傳統戲曲校園巡演計畫，協</p>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p>助演藝團隊進校，創造學童欣賞傳統藝術演出機會；另創編以兒童為對象的戲曲劇本，規劃深入淺出引導學童理解欣賞戲曲內容的節目，落實文化自信向下扎根。</p> <p>(二) 臺灣戲曲中心營運計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策辦臺灣戲曲藝術節、兒童戲曲藝術節及各式系列節目展演暨行銷，透過臺灣戲曲中心營運及專業劇場管理，持續完善藝文支持體系，營造優質藝文發展環境。 2、辦理傳統藝術扎根推廣活動，針對各年齡層對象辦理戲曲藝術教育推廣活動，增加文化藝術親近人口。 <p>(三) 高雄園區營運計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自製或合製策辦高品質傳統戲曲節目，並營運中山堂劇場及管理臺灣歌仔戲中心大樓；透過輔導補助青創新編、外台展演、旗艦製作、兒童戲曲匯演及全國戲曲競賽，提升戲曲發展能量，推廣及扎根戲曲文化。 2、辦理研究創發及推廣教育活動，以專業師資及在地經營資源協助地方戲曲跨域合作，提升南部地方戲曲演出及創作能量。 <p>(四) 督導提升宜蘭園區委外經營績效。</p> <p>五、國際交流：策辦亞太傳統藝術節，邀請國內外演出團隊，規劃演出、交流、文化體驗等活動，</p>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呈現國際傳統藝術當代趨勢並促進文化交流。
	二	促進臺灣音樂資源整合	<p>一、音樂專題資訊雲端平台：維運臺灣音樂群像資料庫、臺灣音樂文化地圖資料庫。</p> <p>二、音樂家資料庫建置、音樂文物典藏與研究：辦理臺灣音樂群像資料庫內容擴充，補充及匯入音樂家相關資料；辦理文物典藏計畫及族群音樂調查研究計畫。</p> <p>三、音樂專題展演及交流講座推廣活動：辦理臺灣音樂常設展、主題特展、臺灣族群音樂會、委託音樂創作、發表臺灣作曲家作品及講座推廣活動。</p>
	三	整合國家表演藝術資源	<p>一、推動京劇、豫劇及臺灣國樂之展演與發展：</p> <p>(一) 規劃多元藝術創作演出，積極培育新秀人才：辦理年度公演、季公演、推廣演出及藝術教育推廣講座等，年度目標京劇藝術演出 80 場、豫劇藝術演出 40 場、國樂藝術演出 70 場。</p> <p>(二) 辦理各項演出、推廣、講座等活動，培養欣賞人口：年度目標京劇欣賞人口 6.5 萬人次以上、豫劇欣賞人口 3 萬人次以上、臺灣國樂欣賞人口 3 萬人次以上。</p> <p>(三) 應用科技發展傳統藝術及促進國際交流。</p>
二、歷史與文化資產維護發展 (第五)	一	文化資產價值詮釋計畫	透過系統性數位紀錄保存，詮釋與歸納臺灣傳統劇樂種及口述歷史，將傳統知識系統化保存。
	二	文化資產多元	一、擴大推動傳統藝術傳習推廣，媒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期) 計畫		實踐計畫	<p>合青年從業人員進入傳統文化就業市場，提供青年團員展演舞台磨練演出技藝，穩定產業發展。</p> <p>二、提升表演場館演出環境，運用多元展演場域規劃演出開創國內市場，並善用數位科技接軌當代，以逐步拓展觀眾及產業整體機制，增進無形文化資產能見度，達到傳統藝術永續發展。</p>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三、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 前(114)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傳統藝術中心業務	一、建構傳統藝術支持體系	<p>一、傳統技藝保存：完成3位藝師技藝數位保存暨影音教材製作，並賡續辦理2位藝師技藝數位保存影音錄製作業。</p> <p>二、人才培育：</p> <p>(一)推動「駐團演訓計畫」，扶持民間劇團技藝傳承延續薪火，核定培育習藝生31人，辦理育成聯合展演計9場次。</p> <p>(二)推動「駐園演出計畫」，培育傳統表演藝術結業藝生45人，以演代訓430場，累計觀賞人數53,713人次。</p> <p>(三)「傳統工藝示範與推廣計畫」，培育傳統工藝結業藝生13名，駐園創作與示範時數7,664小時，推廣活動311場次，參觀人次129,304人。</p> <p>(四)辦理「民間戲曲劇藝提升計畫」，協助劇團提升從業人員戲曲涵養，提升整體演出品質：初階階段核定培訓44名培訓人員，辦理成果展演9場次。</p> <p>(五)培育傳統戲曲編導創作人才，支持開發傳統戲曲原創題材，並協助民間團隊創作創新。</p> <p>三、創作與展演：</p> <p>(一)傳統藝術開枝散葉計畫：輔導民間劇團提升創作及展演水準，透過節目展演增加傳統團隊演出機會，辦理展演活動65場次，參</p>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與人數累積逾13,000人次。</p> <p>(二) 透過補助112案，支持民間團體或個人辦理傳統戲劇、傳統音樂、傳統舞蹈、傳統工藝、陣頭、民俗技藝及有關文物等相關計畫。</p> <p>(三) 辦理第36 屆傳藝金曲獎頒獎典禮，共頒出21個獎項。典禮活動同步進行電視及網路直播，典禮當日計約30.3萬觀賞人次。</p> <p>四、扎根與推廣：</p> <p>(一) 「傳藝 Go Young 校園巡演計畫」：參與學校174所(含偏遠地區學校62所)，參與學童數約31,682人(含偏遠地區學童數5,204人)。</p> <p>(二) 創編以兒童為對象的戲曲劇本，規劃深入淺出引導學童理解欣賞戲曲內容的節目，落實文化自信向下扎根：</p> <p>1、辦理兒童布袋戲劇本創作推廣計畫：徵選3齣優秀作品，與布袋戲劇團媒合，進入北中南校園巡迴演出推廣計21場次，觀賞人數達3,429人。</p> <p>2、「2025兒童歌仔戲親子匯演」推出4齣兒童歌仔戲新編劇本。</p> <p>(三) 臺灣戲曲中心營運計畫：</p> <p>1、策辦臺灣戲曲藝術節及各式戲曲演出推廣活動計72場次、辦理傳統藝術紮根推廣活動，包含導覽、講座、研習營及藝術教育推廣活動等計152場次，參與人數累積逾25,000人次。</p> <p>2、辦理場館營運專業服務與劇場</p>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技術管理，場館節目行銷、網站營運等，持續完善藝文支持體系，營造優質藝文發展環境，網站年度瀏覽量1,982,343次數、到訪人數162,192 人。</p> <p>(四) 高雄園區營運計畫：</p> <p>1、辦理「拚台普拉斯－傳藝經典」、「拚台普拉斯－歌仔戲大揀拚」、「歌仔上婿特展導覽」等計演出135場次，累計參與人數22,027人次。</p> <p>2、辦理「出角－歌仔青世代新編製作」、「114 年重塑民間劇場－外臺歌仔戲 2.0」、「外台 2.0 展演專案」及「歌仔戲旗艦展演」等補助計畫，計演出47場次，累計參與人數33,187人次。</p> <p>3、補助臺灣歌仔戲推廣基金會辦理「歌仔上青－全國歌仔曲調大賽」、「兒童歌仔戲親子匯演活動」等，共計辦理大型演出7場次，推廣活動238場次，累計參與人數55,623人次。</p> <p>(五) 督導提升宜蘭園區委外經營績效：宜蘭園區全年度總入園人數1,034,937人次。</p> <p>五、國際交流：策辦亞太傳統藝術節，完成策展主題並規劃邀請國、內外演出團隊、演出節目、文化體驗、手作體驗、市集等活動及行銷策略等。</p>
	二、促進臺灣音樂資源整合	<p>一、音樂專題資訊雲端平台：維運臺灣音樂群像資料庫、臺灣音樂文化地圖資料庫、臺灣音樂年鑑網站，年瀏覽次數共計 166,971</p>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人次。</p> <p>二、音樂家資料庫建置、音樂文物典藏與研究：</p> <p>(一)辦理臺灣音樂群像資料庫內容擴充，已新增10位音樂人物研究及25位既有音樂人物內容更新。</p> <p>(二)辦理文物典藏計畫，完成8位音樂家之文物典藏數位化，共計6,289件。</p> <p>(三)辦理族群音樂調查推廣專案補助計畫，共計16案。</p> <p>三、音樂專題展演及交流講座推廣活動：辦理臺灣音樂常設展、主題特展、臺灣族群音樂會、委託音樂創作、發表臺灣作曲家作品及講座推廣活動，共計 333 場次，累計參與人數 121,570 人次。</p>
	三、整合國家表演藝術資源	<p>一、推動京劇展演與發展：</p> <p>(一)辦理公演、國際邀演及推廣、國光微劇場及推廣講座等演出511場。</p> <p>(二)各項演出、推廣、講座等活動，累計京劇欣賞人口121,258人次。</p> <p>(三)應用科技發展傳統藝術及促進國際交流：</p> <p>1、「鏡花水月」沉浸劇場光影展：於台北101透過科技創新戲曲展演，並結合 AI 技術推動文化平權課程。總計辦理183場次，吸引3,028人參與，開拓傳統戲曲新形式。</p> <p>2、臺法合製《公主與她的魔法扇》：國內外巡演及推廣活動共</p>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吸引5,304人次。其中巴黎場全數完售，成功深化國際文化交流。</p> <p>二、推動豫劇之展演與發展：</p> <p>(一)辦理年度公演、季公演、推廣演出及藝術教育推廣講座等129場。</p> <p>(二)各項演出、推廣、講座等活動，累計豫劇欣賞人口40,136人次。</p> <p>三、推動臺灣國樂之展演與發展：</p> <p>(一)辦理國樂藝術演出、推廣、講座等活動89場。</p> <p>(二)各項演出、推廣、講座等活動，累計臺灣國樂欣賞人口39,734人次。</p> <p>(三)促進國際交流：辦理「【寶島之聲】臺灣國樂團 2025 捷克巡演計畫」演出、工作坊、講座等活動5場，累計欣賞人口1,100人次。</p>
	四、歷史與文化資產維護發展（第五期）計畫	<p>一、文化資產價值詮釋計畫：透過系統性數位紀錄保存，詮釋與歸納臺灣傳統劇樂種及口述歷史等計3位藝師，將傳統知識系統化保存。</p> <p>二、文化資產多元實踐計畫：</p> <p>(一)推動傳統藝術傳習推廣，媒合14名青年演員進入7個民間劇團成為正式演員，提供青年團員展演舞台磨練演出技藝，穩定產業發展。</p> <p>(二)提升表演場館演出環境，運用多元展演場域規劃演出開創國內市場，並善用數位科技接軌當代，以逐步拓展觀眾及產業整體機制，增進無形文化資</p>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產能見度，達到傳統藝術永續發展。共辦理新秀展演、北管藝術交流匯演、與文資主題結合之國樂演出計38場次，另數位化臺灣音樂影音、文物共322件。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二) 上年度已過期間(11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傳統藝術中心業務	一、建構傳統藝術支持體系	<p>一、傳統技藝保存：辦理2位藝師教學影音教材製作；辦理《傳藝》季刊及電子報出版，上半年發行2期紙本刊物、電子書及6期電子報。</p> <p>二、人才培育：</p> <p>(一)傳統藝術接班人計畫：</p> <p>1、駐團演訓計畫：培訓習藝生共計36位，預計11月辦理成果匯演「育成聯合展演」。</p> <p>2、駐園演出計畫：上半年計有8個類別、13個演出團隊、42位結業(習)藝生擔綱演出，共演出198場、觀眾計23,270人次。</p> <p>3、傳統工藝示範與推廣計畫：上半年計有6項工種、12位工藝師駐園創作示範，並舉辦1檔駐園作品展。共駐園2,160小時、辦理108場次教育推廣活動、參觀人數38,350人次。</p> <p>4、民間戲曲劇藝提升計畫：已輔導7個優秀民間劇團、32位青年主力演員完成培訓，劇種包含歌仔戲、客家戲、亂彈戲及北管等，上半年辦理外臺戲聯演共8場次，以及戶外市集及體驗活動，參與人數近1萬人次。</p> <p>(二)培育傳統戲曲編導創作人才：「歌仔青世代」計畫輔導 5 位青世代編導、14 位青世代演員參與 5 齣新劇目 10 場次演出。</p> <p>(三)兒童布袋戲劇本創作推廣計畫：徵選出 6 齣優秀作品，並與 3 個專業劇團完成媒合，預計於 8</p>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月辦理公開售票演出。</p> <p>(四)兒童戲曲劇團扶植計畫：扶植兒童劇團營運與創作，打造兒童或親子傳統戲曲節目，已徵選 5 個民間劇團，將於下半年陸續完成售票公演及全臺推廣巡演，預計 60 場次。</p> <p>三、創作與展演：</p> <p>(一)傳統藝術開枝散葉計畫：</p> <p>1、戲曲新作發表計畫：已徵選出 10 團，預計全年度辦理演出 20 場次，上半年已完成演出 2 場次，累計觀眾 298 人次。</p> <p>2、戲曲夢工場實驗計畫：已徵選出 6 團，預計於 9 月至 10 月間辦理演出 18 場次。</p> <p>3、承功—新秀舞臺：匯集 12 個劇團辦理節目演出，涵蓋歌仔戲、客家戲、布袋戲、京劇、豫劇等，預計於 10 月至 11 月辦理匯演。</p> <p>(二)補助民間團體辦理傳統藝術相關活動，115 年度已核定 102 件。</p> <p>(三)興革獎勵措施，持續精進傳藝金曲獎：已辦理傳藝金曲獎後續調整諮詢會議及「傳藝金曲獎獎勵要點」之修訂，調整獎勵類別之名稱。</p> <p>四、扎根與推廣：</p> <p>(一)「115 年度傳藝 Go Young 校園巡演計畫」已徵選 15 個演藝團隊進入國小校園巡演，預計參與學校數達 146 所。</p> <p>(二)臺灣戲曲中心營運計畫：</p> <p>1、策辦「(第九屆) 2026 臺灣戲曲藝術節」，上半年已完成 11 檔節</p>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目34場次演出，累計觀眾13,748人次；劇場外租演出活動累計56場次，累計參與人數12,487人次。</p> <p>2、辦理傳統藝術扎根推廣活動，上半年辦理各式傳統藝術教育推廣活動累積13場次，參與人數累計592人次。</p> <p>(三)高雄園區營運計畫：</p> <p>1、辦理「第二屆歌仔青世代」、「114年重塑民間劇場—外臺歌仔戲 2.0巡演」、「歌仔戲旗艦展演」、「歌仔上婿特展導覽」演出、推廣等計66場次，參與人數15,041人次。</p> <p>2、輔導補助團隊辦理「第三屆歌仔青世代」、「115年重塑民間劇場—外臺歌仔戲 2.0」，已辦理徵選公告，預計徵選出14個團隊。</p> <p>3、策辦「戲曲經典劇展」、「戲曲新秀專場舞臺」等演出活動，預計邀請10團隊於高雄中山堂劇場演出20場次。</p> <p>4、補助財團法人臺灣歌仔戲推廣基金會辦理「2026兒童歌仔戲-親子劇場匯演」活動，已邀演及徵選出7個團隊，預計7月至10月於全臺7縣市演出7場大型戶外公演。</p> <p>5、補助財團法人臺灣歌仔戲推廣基金會辦理「第四屆歌仔上青—全國歌仔曲調大賽」活動，截至目前共計4,331人次報名，辦理208場次推廣活動，參與21,790人次。</p> <p>(四)督導提升宜蘭傳藝園區委外經營績效：宜蘭傳藝園區截至6月底入園人數529,671人次。</p>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五、國際交流：策辦亞太傳統藝術節，規劃整體活動及節目內容。
	二、促進臺灣音樂資源整合	<p>一、音樂專題資訊雲端平台：維運臺灣音樂群像資料庫、臺灣音樂文化地圖資料庫，網站瀏覽次數達76,293人次。</p> <p>二、音樂家資料庫建置、音樂文物典藏與研究：辦理臺灣音樂群像資料庫維護案及內容擴充計畫；辦理臺灣音樂家鄧昌國、藤田梓、黃輔棠、陳茂萱音樂文物典藏計畫；辦理「達悟（雅美）族詩歌絕唱：古語歌謠的詮釋與分類建置研究計畫」。</p> <p>三、音樂專題展演及交流講座推廣活動：辦理臺灣音樂常設展、主題特展，並辦理音樂會發表臺灣作曲家作品及交流講座推廣活動等，參與共計55,370人次。</p>
	三、整合國家表演藝術資源	<p>一、推動京劇、豫劇及臺灣國樂之展演與發展：</p> <p>(一)規劃多元藝術創作演出，積極培育新秀人才：</p> <p>1、推動京劇藝術大型公演4場、中型推廣10場、小型節目演出及推廣活動計93場，共計107場。</p> <p>2、推動豫劇藝術公演11場、講座及推廣39場，共計50場。</p> <p>3、辦理國樂藝術演出、推廣、講座共計33場。</p> <p>(二)辦理各項演出、推廣、講座等活動，培養欣賞人口：</p> <p>1、京劇欣賞人口達19,925人次。</p> <p>2、豫劇欣賞人口達4,728人次。</p> <p>3、臺灣國樂欣賞人口達25,542人次。</p>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三)應用科技發展傳統藝術及促進國際交流：已於 115 年 7 月 3 至 5 日於臺灣戲曲中心辦理《水鬼請戲・臨水之界》演出，辦理 3 場次演出及相關推廣活動，吸引上千人次觀眾參與科技藝術。
二、歷史與文化資產維護發展（第五期）計畫	一、文化資產價值詮釋計畫	辦理口述歷史紀錄暨文本轉譯推廣計畫，記錄各劇樂種資深藝師紀錄片與口述歷史影像，為臺灣傳統表演藝術留下珍貴紀錄。
	二、文化資產多元實踐計畫	<p>一、持續推動「青年團員入團輔導計畫」，協助「傳統藝術接班人—駐團演訓計畫」結業習藝生、文資局「國家級登錄無形文化資產重要傳統藝術傳承計畫」結業藝生進入職業劇團就業，共有 6 團 12 名青年團員，劇種含括歌仔戲、布袋戲、客家戲及京劇等。</p> <p>二、提升表演場館演出環境，運用多元展演場域規劃演出開創國內市場，並善用數位科技接軌當代，以逐步拓展觀眾及產業整體機制，增進無形文化資產能見度，達到傳統藝術永續發展。已於上半年辦理「南管藝術交流匯演」，邀請 23 個表演團體、辦理 56 場次活動，共計 19,274 參與人次。</p>

本

頁

空

白

主 要 表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經費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2	176	1	合 計	57,339	59,373	73,064	-2,034	- 本年度預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等賠償收入。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482	482	1,377	-	
			0461300000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482	482	1,377	-	
4	196	1	0461300300					- 本年度預算數係傳藝宜蘭園區委外經營區域權利金收入。
			賠償收入	482	482	1,377	-	
			0461300301					
			一般賠償收入	482	482	1,377	-	
			0700000000					
	196	1	財產收入	33,703	33,437	37,193	266	- 本年度預算數係傳藝宜蘭園區委外經營區域權利金收入。
			0761300000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33,703	33,437	37,193	266	
			0761300100					
			財產孳息	33,703	33,437	37,019	266	
		1	0761300102					-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報廢財產等收入。
			權利金	20,440	20,440	21,031	-	
			0761300103					
			租金收入	13,263	12,997	15,988	266	
			0761300500					
7	195	1	廢舊物資售價	-	-	174	-	- 前年度決算數係出售報廢財產等收入。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23,154	25,454	34,494	-2,300	
			1261300000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23,154	25,454	34,494	-2,300	
		1	1261300200					-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出版品、演出活動門票及推廣活動報名費等收入。
			雜項收入	23,154	25,454	34,494	-2,300	
			1261300210					
		1	其他雜項收入	23,154	25,454	34,494	-2,300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20	4			0061000000 文化部主管					
				0061300000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1,060,090	1,049,893	1,010,327	10,197	
				5361300000 文化支出	1,060,090	1,049,893	1,010,327	10,197	
				5361300100 一般行政	397,711	386,183	362,742	11,528	1. 本年度預算數397,711千元，包括人事費305,247千元，業務費87,351千元，設備及投資4,692千元，獎補助費421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人員維持費305,247千元，與上年度同。 (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92,46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電費及基本維運管理等經費11,528千元。
				5361300200 傳統藝術中心業務	659,529	661,965	646,062	-2,436	1. 本年度預算數659,529千元，包括業務費521,522千元，設備及投資35,657千元，獎補助費102,350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傳統藝術資料庫基礎維運與出版計畫經費17,105千元，與上年度同。 (2)傳統藝術展演交流與推廣計畫經費290,74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劇場技術管理暨設備提升等經費21,500千元。 (3)傳統藝術展示與營運計畫經費64,44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民間傳統藝術展演、扶植暨國際藝術節慶等經費3,500千元。 (4)臺灣音樂資源整合計畫經費52,60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300千元，其中重建臺灣藝術史2.0社會發展計畫總經費1,400,000千元，分4年辦理，114至115年度已編列721,176千元，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361,000千元，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p>本科目編列40,0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300千元。</p> <p>(5)京劇之展演與發展計畫經費32,449千元，與上年度同。</p> <p>(6)傳藝高雄園區及豫劇之展演與發展計畫經費97,86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00千元，其中重建臺灣藝術史2.0社會發展計畫總經費1,400,000千元，分4年辦理，114至115年度已編列721,176千元，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361,000千元，本科目編列10,0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00千元。</p> <p>(7)臺灣國樂展演與發展計畫經費29,89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臺灣國樂團演出製作等經費4,825千元。</p> <p>(8)匯聚臺流文化黑潮1plus4—T-content plan 2023暨2024~2027臺流文化內容躍升計畫總經費10,877,241千元，分4年辦理，113至115年度已編列8,414,850千元，本年度續編最後1年經費2,462,391千元，本科目編列49,574千元，與上年度同。</p> <p>(9)歷史與文化資產維護發展（第五期）計畫—文化資產價值詮釋計畫總經費3,150,404千元，中央負擔2,591,395千元，分6年辦理，113至115年度已編列1,252,275千元，本年度續編第4年經費376,332千元，本科目編列2,0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200千元。</p> <p>(10)歷史與文化資產維護發展（第五期）計畫—文化資產多元實踐計畫總經費13,005,955千元，中央負擔10,239,165千元，分6年辦理，113至115年度已編列4,879,467千元，本年度續編第4年經費1,714,040千元，本科目編列22,853千元，較</p>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上年度增列6,939千元。
		3	536130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1,850	745	1,524	1,105	
		1	536130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1,850	745	1,524	1,105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汰換公務電動小客車1輛經費1,850千元。 2.上年度汰換公務車1輛預算業已編竣，所列745千元如數減列。
		4	5361309800 第一預備金	1,000	1,000	-	-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附 屬 表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61300300 賠償收入	-0461300301 -一般賠償收入	預算金額	482	承辦單位	傳藝中心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廠商違約逾期交貨等賠償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照契約所定之賠償。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176	1	1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482					
				0461300000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482					
				0461300300								
				賠償收入			482					
				0461300301								
				一般賠償收入			482	廠商違約逾期交貨等賠償收入。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61300100 財產孳息	-0761300102 -權利金	預算金額	20,440	承辦單位	傳藝中心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傳藝宜蘭園區委外經營區域權利金收入。

二、法令依據

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196		1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20,440					
				0761300000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20,440					
				0761300100							
				財產孳息		20,440					
				0761300102							
			1	權利金		20,440		傳藝宜蘭園區委外經營區域權利金收入20,440千元。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61300100 財產孳息	-0761300103 -租金收入	預算金額	13,263	承辦單位	傳藝中心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館舍場地設施及委外經營區域租金收入。

二、法令依據

1.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展演場地設備使用管理作業及收費要點。
2. 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
3. 國有公用不動產收益原則。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196	1		0700000000				1.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展演場地及設備使用租金收入3,875千元。 2. 傳藝宜蘭園區委外經營區域土地租金收入6,184千元。 3. 臺灣戲曲中心委外經營停車場及賣店租金收入3,204千元。				
				財產收入		13,263						
				0761300000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13,263						
				0761300100								
		1		財產孳息		13,263						
			2	租金收入		13,263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1261300200 雜項收入	-1261300210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23,154	承辦單位	傳藝中心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1. 出售出版品收入。
2. 藝術表演及票房收入。
3. 辦理研習活動及會員報名費收入。

二、法令依據

政府出版品管理要點。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7	195		1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23,154						
				1261300000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23,154						
				1261300200								
				雜項收入		23,154						
				1261300210								
			1	其他雜項收入		23,154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雜項收入23,154千元，包括：				
								1.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出版品收入1,091千元。				
								2.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表演及票房收入21,853千元。				
								3.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推廣、講座、會員報名費及其他雜項收入210千元。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3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397,711
-----------	-----------------	------	---------

計畫內容：
一般經常性行政業務。

預期成果：
適切支援各業務單位，加強計畫與作業效能。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305,247	人事室	本中心預算員額256人，包含職員60人、聘用人員187人、約僱人員1人、技工2人、駕駛1人、工友4人、駐警1人，依規定編列人事費305,247千元。
1000 人事費	305,247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65,499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151,899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3,085		
1030 獎金	33,209		
1035 其他給與	3,189		
1040 加班費	9,252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600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15,675		
1055 保險	22,839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92,464	秘書室	本計畫計列92,464千元，包括： 1. 傳藝宜蘭園區基本行政需求，計列27,892千元。 (1) 電費及水費，計列8,339千元。 (2) 郵資及電話費等，計列620千元。 (3) 資訊設備保養及資訊安全維護，計列840千元。 (4) 租賃公務用影印機及各項業務租金，計列200千元。 (5) 依規定辦理公共意外險、辦公房舍保險等，計列260千元。 (6) 約用人員進用3人，計列1,736千元。 (7) 園區非委外區域環境清潔維護、植栽養護、保全及公務車駕駛人力等，計列12,823千元。 (8) 園區非委外區域建築及辦公廳舍整建、修繕、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等，計列3,074千元（含資本門827千元）。 2. 臺灣戲曲中心基本維運，計列57,372千元。 (1) 演出及節目製作之電費及水費，計列16,109千元。 (2) 演出及節目製作之郵資及電話費等，計列1,830千元。 (3) 依規定辦理公共意外保險、辦公房舍保險及房屋稅、地價稅等稅捐，計列1,350千元。 (4) 租賃公務用影印機及各項業務租金，計列1,034千元。
2000 業務費	87,351		
2003 教育訓練費	120		
2006 水電費	24,448		
2009 通訊費	2,450		
2018 資訊服務費	1,68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234		
2024 稅捐及規費	1,400		
2027 保險費	420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1,736		
2051 物品	3,340		
2054 一般事務費	45,720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873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69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474		
2072 國內旅費	650		
2081 運費	300		
2084 短程車資	58		
2093 特別費	179		
3000 設備及投資	4,692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4,192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400		
3035 雜項設備費	100		
4000 獎補助費	421		
4060 對公保軍保退撫基金之補助及挹注	379		
4085 獎勵及慰問	42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3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397,71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5)基本維運管理所需事務、清潔、保全、機電、空調、監控中心等，計列31,744千元。</p> <p>(6)機電、空調、資訊、監視、弱電、電梯、系統設備保養維護費，計列1,940千元(含資安經費98千元)。</p> <p>(7)臺灣戲曲中心建築修繕及辦公廳舍維護等，計列3,365千元（資本門）。</p> <p>3.依規定繳納公務車保險費、牌照稅、公路使用養護安全管理費及配合業務需繳納保險費、稅捐及規費等，計列210千元。</p> <p>4.辦公室公務用物品、耗材、公務車油料等，計列3,340千元。</p> <p>5.辦理員工在職進修、員工協助方案等，計列141千元。</p> <p>6.員工文康活動費，計列1,132千元。</p> <p>7.公務車輛定期保養、零件汰換維修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計列269千元。</p> <p>8.辦理國內出差、公務運費及短程車資等，計列1,008千元。</p> <p>9.依規定編列首長特別費，計列179千元。</p> <p>10.汰換或購置辦公室及館舍所需事務設備與器具及行政業務用雜項設備、資訊硬體設備等，計列500千元（資本門）。</p> <p>11.退休公教人員調降退休所得節省經費挹注退撫基金及三節慰問金，計列421千元。</p>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300200 傳統藝術中心業務	預算金額	659,529
-----------	---------------------	------	---------

計畫內容：

- 1.傳統技藝保存。
- 2.傳承及培養傳統藝術人才。
- 3.傳統藝術之推廣與創新。
- 4.策辦及參與國際重要節慶活動。
- 5.促進臺灣音樂資源整合。
- 6.推動京劇、豫劇及臺灣國樂之展演與發展。
- 7.辦理傳統藝術園區與場館營運發展管理及督導。

預期成果：

- 1.致力保存傳統藝術內涵及珍貴技藝，強化數位資源應用，讓傳統藝術持續傳承及推廣。
- 2.進行傳統藝術各項保存、傳習及推廣計畫，落實校園、社區及村落戲曲、音樂之推廣，培養國人欣賞傳統藝術能力。
- 3.透過大型匯演、巡演等平臺的建構，活絡民間欣賞傳統藝術文化的熱情。
- 4.培育傳統戲曲創作人才，支持開發傳統戲曲原創題材，並協助民間團隊創作創新。
- 5.透過不同形式演出，鼓勵民間傳統戲曲劇團投入新人培育工作，讓劇團自身體質得以新陳代謝，並鼓勵接班人開枝散葉，致力於民間劇種保存及人才培育並與產業鏈結。
- 6.以國家劇樂團的力量帶動臺灣傳統劇樂種一起提升文化創意產業競爭力，創造臺灣的國際新形象。
- 7.透過臺灣戲曲中心年度主軸藝術節，演繹傳統與創新結合的作品，呈現臺灣傳統藝術豐富多元的面向。
- 8.藉由公私部門的資源整合，將傳藝宜蘭園區打造為傳統表演藝術人才育成平臺、傳統藝術教育推廣中心、傳統藝術智庫服務平臺。
- 9.整合相關資源系統性支持歌仔戲創作發展及人才培育。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傳統藝術資料庫基礎維運與出版計畫	17,105	綜合企劃組	本計畫計列17,105千元，包括：
2000 業務費	15,990		1.傳統藝術資料館基礎維運，辦理傳統藝術資料盤點、管理、服務、網站資料維運等，計列6,243千元（含資本門115千元）。
2009 通訊費	160		2.出版傳統藝術期刊、傳統藝術叢書、電子書及其他出版品，計列2,650千元。
2015 權利使用費	1,090		3.傳統藝術資源徵集、數位化與推廣應用，計列7,212千元。
2018 資訊服務費	1,315		4.補助國內大專院校博碩士生撰擬傳統藝術相關研究論文，計列1,000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335		
2027 保險費	139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910		
2051 物品	305		
2054 一般事務費	5,326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40		
2072 國內旅費	95		
2081 運費	230		
2084 短程車資	45		
3000 設備及投資	115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55		
3035 雜項設備費	20		
3040 權利	40		
4000 獎補助費	1,000		
4050 對學生之獎助	1,000		
02 傳統藝術展演交流與推廣計畫	290,741	劇藝發展組	本計畫計列290,741千元，包括：
2000 業務費	225,570		1.強化國內傳統藝術之保存及傳承，計列61,050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40		(1)提供國內傳統藝術表演團隊實踐與展示場
2009 通訊費	100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361300200 傳統藝術中心業務		659,52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15 權利使用費	1,480		域，辦理各式戲曲演出及推廣活動、資深藝人關懷、參加國際組織年度會費等，計列34,982千元（含資本門200千元、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100千元）。 (2)補助國內傳統藝術團體及個人辦理傳統藝術各項研究、保存、傳習、展演、推廣等計畫，計列10,000千元。 (3)扶植兒童戲曲劇團：扶植民間劇團發展兒童戲曲，打造優質兒童戲曲作品，為兒童營造多元而友善的戲曲環境，計列16,068千元。 2.傳統藝術開枝散葉計畫：輔導民間劇團提升創作及展演水準，透過節目展演擴大傳統劇團演出機會，計列49,000千元。 3.傳統藝術接班人－駐團演訓計畫：協助各劇種前、後場習藝生駐團演訓，提供習藝生入門訓練與技藝精進課程，並設立輔助協力團隊提供相關諮詢與協助，計列54,285千元。 4.辦理「傳藝金曲獎」：網路報名系統建置與維運，規劃評審作業，策辦頒獎典禮暨系列活動、整體行銷、典禮轉播及得獎者獎金等，計列16,493千元（含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150千元、獎勵金3,850千元）。 5.臺灣戲曲中心營運計畫，計列93,637千元。 (1)傳統藝術展演策辦暨行銷：辦理臺灣戲曲中心營運管理專業服務、網站營運、傳統藝術節目展演製作及行銷、傳統藝術紮根推廣活動等，計列42,178千元（含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1,050千元）。 (2)劇場技術管理暨設備提昇：辦理臺灣戲曲中心前後臺管理服務及各式展演空間優化、設備及耗材添購、保養維護等，計列51,459千元（含資本門16,121千元）。 6.補助財團法人臺灣歌仔戲推廣基金會辦理傳統戲曲競賽及推廣活動，擴大傳統戲曲參與管道，計列16,000千元。 7.參加2027年橫濱國際表演藝術會（YPAM）及場館鏈結，計列276千元。
2018 資訊服務費	4,755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8,945		
2024 稅捐及規費	25		
2027 保險費	72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20,181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52		
2051 物品	2,810		
2054 一般事務費	82,879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696		
2072 國內旅費	1,411		
2078 國外旅費	276		
2081 運費	100		
2084 短程車資	100		
3000 設備及投資	16,321		
3020 機械設備費	989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45		
3035 雜項設備費	14,977		
3040 權利	210		
4000 獎補助費	48,850		本計畫計列64,447千元，包括： 1.文物典藏修護與管理：辦理文物典藏、研究、詮釋、修復、數位化及庫房維護管理等計畫，計列3,041千元（含資本門504千元）。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44,500		
4085 獎勵及慰問	3,850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500		
03 傳統藝術展示與營運計畫	64,447	營運推廣組	
2000 業務費	62,233		
2015 權利使用費	46		
2018 資訊服務費	30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300200 傳統藝術中心業務		預算金額	659,52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24 稅捐及規費		4,354		2.傳統藝術展示與教育推廣：辦理民間戲曲、工藝、民俗等展示、教育推廣系列活動、相關授權、加值應用等，計列2,315千元。	
2027 保險費		937		3.民間傳統藝術展演、扶植暨國際藝術節慶計畫：辦理傳藝宜蘭園區民間傳統藝術與需扶植劇種之演出、推廣及欣賞人口培育擴展，以及國際傳統藝術節慶交流活動等，計列28,522千元（含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665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3,511		4.傳統藝術接班人－駐園演出及傳統工藝推廣計畫：辦理重要傳統藝術保存者接班人展演活動，計列18,200千元（含原住民族經費1,619千元）。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43		5.傳藝宜蘭園區自營館舍維運及優化更新計畫：辦理導覽解說、展場管理、觀眾服務、自營館舍設備保養維護、修繕及更新等，計列5,461千元（含資本門1,710千元）。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15		6.促參履約管理：辦理委託經營履約管理、滿意度調查、財物查核、績效評估及營運管理相關研究等計畫，計列1,935千元。	
2051 物品		1,418		7.傳藝宜蘭園區整建暨營運移轉案應繳納之稅捐，計列4,354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9,272		8.志工招募與培訓：辦理志工甄選、培訓、觀摩交流、教育推廣及考核等，計列619千元。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332		本計畫計列52,607千元，包括：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95		1.臺灣音樂資料管理服務計畫：辦理臺灣音樂館資料管理與參考諮詢服務、館藏採訪徵集與編目管理、出版規劃與流通管理、資料庫管理與雲端服務等，計列6,780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380		2.辦理臺灣音樂研究典藏及推廣，計列4,859千元。	
2081 運費		300		(1)辦理臺灣音樂調查計畫，進行族群音樂之採集、調查研究及推廣，以充實臺灣音樂史料，計列1,624千元（含原住民族經費1,200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2,214		(2)將臺灣作曲家重要經典作品手稿，進行原件專業保存措施、修復維護及數位化作業，建立臺灣音樂文化發展相關人物與事件之資料庫基礎、委託音樂創作，並進行後續之出版、推廣及行銷宣傳，計列3,235千元（含資本門396千元、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150千元）。	
3020 機械設備費		590		3.臺法與國際合作達悟古謠新書發表暨音樂典藏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5			
3035 雜項設備費		1,549			
3040 權利		50			
04 臺灣音樂資源整合計畫		52,607	臺灣音樂館		
2000 業務費		49,711			
2009 通訊費		32			
2015 權利使用費		150			
2018 資訊服務費		31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500			
2027 保險費		18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5,822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3			
2051 物品		620			
2054 一般事務費		19,796			
2072 國內旅費		300			
2078 國外旅費		968			
2084 短程車資		30			
3000 設備及投資		396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17			
3035 雜項設備費		179			
4000 獎補助費		2,50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500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361300200 傳統藝術中心業務		659,52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機構參訪交流計畫，計列968千元。
			4.重建臺灣藝術史2.0社會發展計畫（114-117） 奉行政院113年9月2日院臺文字第1131018310 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1,400,000千元，執行 期間為114至117年，114至115年已編列721,17 6千元，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361,000千元， 其中本計畫編列40,000千元（含資安經費164 千元），係以採集、保存的資料進行質的轉化 ，綜合性地深化研究並建立音樂史論述，並透 過推廣及多元連結，發揮計畫最大效益。
05 京劇之展演與發展計畫	32,449	國光劇團	本計畫計列32,449千元，包括：
2000 業務費	29,335		1.國光劇團經典劇目公演及影音出版、推廣及行 銷宣傳等，計列10,304千元（含資本門3,114 千元、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325千元）。
2009 通訊費	79		2.京劇暨戲曲專業人才培育計畫，含青年京劇演 員、樂師、箱管、劇場技術等，計列7,485千 元。
2015 權利使用費	35		3.京劇藝術拓展與推廣演出，培養欣賞客群，傳 承京劇美學，擴展傳統藝術深耕，辦理校園與 社區藝術教育講座及示範演出、偏鄉拓展演出
2018 資訊服務費	79		、顧客服務系統等，計列5,720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220		4.辦理國光劇團約用人員進用計畫，計列6,922 千元。
2024 稅捐及規費	77		(1)以客席、特約方式遴聘傑出劇藝人士，指 導或協助演出、排練、製作及其他外聘人 員參與演出等進用9人，計列5,050千元。
2027 保險費	450		(2)僱用約用人員協助完成演出、推廣活動及 文書作業等進用3人，計列1,872千元。
2030 兼職費	265		5.2027國光劇團《狐仙國際版》亞洲站巡演交流 計畫，計列2,018千元。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6,922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2,157		
2051 物品	1,758		
2054 一般事務費	2,543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40		
2072 國內旅費	1,400		
2078 國外旅費	2,018		
2081 運費	802		
2084 短程車資	490		
3000 設備及投資	3,114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00		
3035 雜項設備費	2,671		
3040 權利	243		
06 傳藝高雄園區及豫劇之展演與 發展計畫	97,863	傳藝中心	本計畫計列97,863千元，包括：
2000 業務費	80,954		1.傳藝高雄園區基本需求，計列21,604千元。
2006 水電費	5,766		(1)電費及水費，計列5,766千元。
2009 通訊費	600		(2)郵資及電話費等，計列600千元。
2018 資訊服務費	580		(3)資訊設備保養及資訊安全維護，計列480千 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2,490		(4)租賃公務用影印機及各項業務租金，計列2 40千元。
2024 稅捐及規費	390		(5)依規定繳納公務車牌照稅、公路使用養護 安全管理費及配合業務需要繳納稅捐及規
2027 保險費	1,953		
2030 兼職費	360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361300200 傳統藝術中心業務		659,52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3,500		費，計列50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2,321		(6)依規定辦理公務車輛、辦公房舍、歷史建築保險等，計列1,051千元。
2051 物品	3,781		(7)評鑑出席費、講座鐘點費等，計列10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32,921		(8)劇場維護耗材、公務用物品、耗材及公務車油料費等，計列1,697千元。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941		(9)園區環境清潔維護、植栽養護、保全等，計列8,422千元。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11		(10)公務車輛定期保養、零件汰換維修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計列111千元。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981		(11)歷史建築、劇場、辦公房屋建築養護費、機電設備養護費，計列1,922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2,720		(12)汰換老舊設備，更新節能電器用品，採購行政業務及劇場營運所需資訊硬體設備及雜項設備，計列1,165千元（資本門）。
2081 運費	1,180		2.豫劇之展演與發展計畫，計列12,497千元。
2084 短程車資	359		(1)辦理臺灣豫劇團約用人員進用計畫，計列3,500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4,909		<1>以客席、特約方式遴聘傑出劇藝人士，指導或協助演出、排練、製作及其他外聘人員參與演出等進用5人，計列3,000千元。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200		<2>僱用約用人員協助完成演出、推廣活動及文書作業等進用1人，計列500千元。
3035 雜項設備費	1,639		(2)臺灣豫劇團經典劇目公演及影音出版、推廣及行銷宣傳等，計列6,613千元（含資本門1,349千元、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75千元）。
3040 權利	1,070		(3)戲曲藝術拓展及人才培育計畫：辦理戲曲教學傳習及藝術扎根活動，培養戲曲欣賞觀眾，計列2,384千元。
4000 獎補助費	12,000		3.傳藝高雄園區營運計畫：辦理營運管理專業服務、前後台管理服務、節目展演製作及行銷、藝術教育推廣活動等，計列26,246千元（含資本門395千元、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225千元）。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2,000		4.輔導傳統戲曲製作精緻節目、提升展演、製作本土題材之大型旗艦節目及展演推廣，計列27,516千元。
			5.重建臺灣藝術史2.0社會發展計畫（114-117）奉行政院113年9月2日院臺文字第1131018310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300200 傳統藝術中心業務		預算金額	659,52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1,400,000千元，執行期間為114至117年，114至115年已編列721,176千元，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361,000千元，其中本計畫編列10,000千元（含資本門2,000千元），係整合現有文獻、擴充硬體設備，逐步建構傳統戲曲史料全面性資料庫。		
07 臺灣國樂展演與發展計畫	29,890	臺灣國樂團	本計畫計列29,890千元，包括：		
2000 業務費	26,590		1.臺灣國樂團經典樂季公演及影音出版、推廣及行銷宣傳等，計列22,265千元（含資本門3,300千元、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300千元）。		
2009 通訊費	50				
2015 權利使用費	50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860		2.臺灣國樂推廣及巡演，辦理各式推廣演出、教育研習及國內音樂巡演，連結在地文化元素，演出臺灣之美，擴展國樂欣賞人口，計列2,000千元。		
2024 稅捐及規費	50				
2027 保險費	160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3,80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3,108		3.辦理臺灣國樂團約用人員進用計畫，僱用約用人員協助完成演出、推廣活動及文書作業等進用6人，計列3,800千元。		
2051 物品	810				
2054 一般事務費	1,920				
2072 國內旅費	1,317				
2078 國外旅費	1,825		4.2027年臺灣國樂團【寶島之聲】馬來西亞巡演計畫，計列1,825千元。		
2081 運費	1,060				
2084 短程車資	130				
3000 設備及投資	3,30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20				
3035 雜項設備費	3,150				
3040 權利	30				
08 傳統戲曲文化內容躍升計畫	49,574	傳藝中心	匯聚臺流文化黑潮1plus4-T-content plan 2023暨2024~2027臺流文化內容躍升計畫奉行政院112年8月1日院臺文字第1121029896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10,877,241千元，執行期間為113至116年，113至115年已編列8,414,850千元，本年度續編最後1年經費2,459,891千元，其中本計畫編列49,574千元，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9,974		1.傳統戲曲編導人才培育及青創新編製作演出，計列14,979千元。		
2015 權利使用費	100				
2018 資訊服務費	80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300				
2027 保險費	13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565		2.補助財團法人臺灣歌仔戲推廣基金會辦理兒童歌仔戲劇本編創及推廣演出，落實文化紮根，厚植文化藝術能量，計列25,000千元。		
2051 物品	700				
2054 一般事務費	3,300				
2072 國內旅費	79				
3000 設備及投資	1,600		3.辦理歌仔戲藝術主題典藏及展演等，計列9,595千元（含資本門1,600千元）。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300				
3035 雜項設備費	1,200				
3040 權利	100				
4000 獎補助費	38,00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38,000				
09 文化資產多元實踐與價值詮釋	24,853	傳藝中心	本計畫計列24,853千元，包括：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361300200 傳統藝術中心業務		659,52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計畫			
2000 業務費	21,165		1.「歷史與文化資產維護發展（第五期）計畫—文化資產價值詮釋計畫」奉行政院112年7月6日院臺文字第1121027015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3,150,404千元，中央公務預算負擔2,591,395千元，執行期間為113至118年，113至115年已編列1,252,275千元，本年度續編第4年經費189,389千元，其中本計畫編列2,000千元，係辦理傳統藝術系統性數位紀錄保存，詮釋與歸納臺灣傳統劇樂種及口述歷史。 2.「歷史與文化資產維護發展（第五期）計畫—文化資產多元實踐計畫」奉行政院112年7月6日院臺文字第1121027015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13,005,955千元，中央公務預算負擔10,239,165千元，執行期間為113至118年，113至115年已編列4,879,467千元，本年度續編第4年經費504,447千元，其中本計畫編列22,853千元（含資本門3,688千元），係媒合青年從業人員進入傳統文化就業市場，建構傳統藝術產業支持體系，善用數位科技接軌當代，提升傳統藝術表演場館演出環境，健全傳統表演藝術永續發展。
2009 通訊費	61		
2015 權利使用費	35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240		
2024 稅捐及規費	20		
2027 保險費	156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4,473		
2051 物品	110		
2054 一般事務費	5,055		
2072 國內旅費	470		
2081 運費	130		
2084 短程車資	100		
3000 設備及投資	3,688		
3020 機械設備費	829		
3035 雜項設備費	2,829		
3040 權利	30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汰換公務電動小客車。	支援公務用車。

40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30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1,000
-----------	------------------	------	-------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分 支 計 畫 及 用 途 別 科 目	金 額	承 辦 單 位	說 明
01 第一預備金	1,000	傳藝中心	按經常支出總額百分之一範圍內編列。
6000 預備金	1,000		
6005 第一預備金	1,000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361300100 一般行政	5361300200 傳統藝術中心 業務	5361309011 交通及運輸設 備	53613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397,711	659,529	1,850	1,000		1,060,090
1000 人事費	305,247	-	-	-		305,247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65,499	-	-	-		65,499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151,899	-	-	-		151,899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3,085	-	-	-		3,085
1030 獎金	33,209	-	-	-		33,209
1035 其他給與	3,189	-	-	-		3,189
1040 加班費	9,252	-	-	-		9,252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600	-	-	-		600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15,675	-	-	-		15,675
1055 保險	22,839	-	-	-		22,839
2000 業務費	87,351	521,522	-	-		608,873
2003 教育訓練費	120	40	-	-		160
2006 水電費	24,448	5,766	-	-		30,214
2009 通訊費	2,450	1,082	-	-		3,532
2015 權利使用費	-	3,751	-	-		3,751
2018 資訊服務費	1,680	7,869	-	-		9,549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234	15,890	-	-		17,124
2024 稅捐及規費	1,400	4,916	-	-		6,316
2027 保險費	420	4,825	-	-		5,245
2030 兼職費	-	625	-	-		625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1,736	14,222	-	-		15,958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	263,048	-	-		263,048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	98	-	-		98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	15	-	-		15
2051 物品	3,340	12,312	-	-		15,652
2054 一般事務費	45,720	163,012	-	-		208,732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873	2,273	-	-		3,146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69	111	-	-		380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474	3,352	-	-		5,826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361300100 一般行政	5361300200 傳統藝術中心 業務	5361309011 交通及運輸設 備	53613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2072 國內旅費	650	8,172	-	-		8,822
2078 國外旅費	-	5,087	-	-		5,087
2081 運費	300	3,802	-	-		4,102
2084 短程車資	58	1,254	-	-		1,312
2093 特別費	179	-	-	-		179
3000 設備及投資	4,692	35,657	1,850	-		42,199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4,192	-	-	-		4,192
3020 機械設備費	-	2,408	-	-		2,408
3025 運輸設備費	-	-	1,850	-		1,85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400	3,262	-	-		3,662
3035 雜項設備費	100	28,214	-	-		28,314
3040 權利	-	1,773	-	-		1,773
4000 獎補助費	421	102,350	-	-		102,771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97,000	-	-		97,000
4050 對學生之獎助	-	1,000	-	-		1,000
4060 對公保軍保退撫基金 之補助及挹注	379	-	-	-		379
4085 獎勵及慰問	42	3,850	-	-		3,892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	500	-	-		500
6000 預備金	-	-	-	1,000		1,000
6005 第一預備金	-	-	-	1,000		1,000

國立傳統
歲出一級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人 事 費	業 務 費	獎 補 助 費	債 務 費
20				文化部主管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305,247	608,873	102,771	-
				文化支出	305,247	608,873	102,771	-
				1 一般行政	305,247	87,351	421	-
				2 傳統藝術中心業務	-	521,522	102,350	-
				3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
				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
				4 第一預備金	-	-	-	-

藝術中心 別科目分析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本支出					合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1,000	1,017,891	-	42,199	-	-	42,199	1,060,090
1,000	1,017,891	-	42,199	-	-	42,199	1,060,090
-	393,019	-	4,692	-	-	4,692	397,711
-	623,872	-	35,657	-	-	35,657	659,529
-	-	-	1,850	-	-	1,850	1,850
-	-	-	1,850	-	-	1,850	1,850
1,000	1,000	-	-	-	-	-	1,000

科				目	設				備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土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公共建設及設施	機械設備	
20	4			0061000000 文化部主管					
				0061300000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	4,192	-	2,408	
				5361300000 文化支出	-	4,192	-	2,408	
				5361300100 一般行政	-	4,192	-	-	
				5361300200 傳統藝術中心業務	-	-	-	2,408	
				536130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	
				536130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	

藝術中心
分析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		投			其他資本支出	合 計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 資		
1,850	3,662	28,314	1,773	-	-	42,199
1,850	3,662	28,314	1,773	-	-	42,199
-	400	100	-	-	-	4,692
-	3,262	28,214	1,773	-	-	35,657
1,850	-	-	-	-	-	1,850
1,850	-	-	-	-	-	1,850

本

頁

空

白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65,499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151,899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3,085	
六、獎金	33,209	
七、其他給與	3,189	
八、加班費	9,252	
九、退休退職給付	600	
十、退休離職儲金	15,675	
十一、保險	22,839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305,247	

國立傳統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20	4	1	0061000000 文化部主管														
			0061300000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60	60	-	-	-	-	1	1	4	4	2	2	1	1
			5361300100 一般行政	60	60	-	-	-	-	1	1	4	4	2	2	1	1

藝術中心
明細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187	187	1	1	-	-	256	256	295,995	295,995	-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以業務費預計進用約用人員27人15,958千元及勞務承攬人員184人133,423千元，分述如下： 1.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預計進用約用人員3人，經費1,736千元；勞務承攬人員60人，經費37,752千元。 2. 傳統藝術資料庫基礎維運與出版計畫，預計進用勞務承攬人員8人，經費4,822千元。 3. 臺灣戲曲中心營運計畫，預計進用勞務承攬人員69人，經費52,052千元。 4. 臺灣音樂資源整合計畫，預計進用勞務承攬人員19人，經費13,497千元。 5. 京劇之展演與發展計畫，預計進用約用人員12人，經費6,922千元；勞務承攬人員8人，經費5,300千元。 6. 傳藝高雄園區及豫劇之展演與發展計畫，預計進用約用人員6人，經費3,500千元；勞務承攬人員20人，經費20,000千元。 7. 臺灣國樂展演與發展計畫，預計進用約用人員6人，經費3,800千元。
187	187	1	1	-	-	256	256	295,995	295,995	-	

本

頁

空

白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排 氣量（立 方公分） 或馬達馬 力（HP）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首長專用車	4	114.07	1,798	1,140	31.30	36	26	19	CAZ-0557。 傳藝中心油電 混合動力車。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7	101.06	2,200	426 486	31.30 16.30	13 8	26	20	9460-L9。 傳藝中心臺灣 豫劇團油氣雙 燃料車。預計 116年7月汰換 電動車。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4	114.12	1,999	1,668	31.30	52	9	20	BNW-7560。 傳藝中心燃油 小客車。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7	115.11	2,200	1,668	31.30	52	9	20	待購置。 傳藝中心小客 貨兩用車。本 車原訂於115 年8月購置， 惟115年度法 定預算未通過 而無法如期履 行，後續擬延 至115年11月 購置。
1	大客車	10	96.12	5,400	2,280	31.30	71	51	32	508-WB。 傳藝中心臺灣 豫劇團
	合 計				7,668		233	119	111	

預算員額：	職員	60 人	技工	2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1 人
	法警	0 人	聘用	187 人
	駐警	1 人	約僱	1 人
	工友	4 人	駐外雇員	0 人

合計： 256 人

國立傳統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取得成本	年需養護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養護費
一、辦公房屋	36	89,422.66	1,947,721	2,896	-	-	-
二、機關宿舍	17	9,186.25	49,838	100	-	-	-
1 首長宿舍	-	-	-	-	-	-	-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17	9,186.25	49,838	100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	-	-	-	-	-	-
三、其他	18	2,409.89	25,824	150	-	-	-
合 計		101,018.80	2,023,383	3,146		-	-

藝術中心

舍明細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單位數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	-	-	-	-	89,422.66	-	-	2,896
-	-	-	-	-	9,186.25	-	-	100
-	-	-	-	-	-	-	-	-
-	-	-	-	-	9,186.25	-	-	100
-	-	-	-	-	-	-	-	-
-	-	-	-	-	2,409.89	-	-	150
-	-	-	-	-	101,018.80	-	-	3,146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合計				-
1.對團體之捐助				-
4040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1)5361300200				-
傳統藝術中心業務				
[1]傳統藝術展演交流與推廣計畫	01	116-116 團體	1.補助辦理傳統藝術各項研究、保存、傳習、展演、推廣等活動。 2.補助國內傳統表演藝術團隊經典作品及新製戲曲作品演出。 3.補助財團法人臺灣歌仔戲推廣基金會辦理傳統戲曲競賽及演出活動。	-
[2]臺灣音樂資源整合計畫	02	116-116 團體	補助國內音樂研究團體進行音樂採集調查、史料研究及出版推廣。	-
[3]傳藝高雄園區及豫劇展演與發展計畫	03	116-116 團體	補助國內傳統戲曲表演團隊製作精緻節目，提升展演、製作本土題材之大型旗艦節目。	-
[4]傳統戲曲文化內容躍升計畫	04	116-116 團體	1.補助傳統戲曲編導人才培育、青創新編製作演出。 2.補助財團法人臺灣歌仔戲推廣基金會辦理兒童歌仔戲劇本編創及推廣演出。	-
4060對公保軍保退撫基金之補助及挹注				-
(1)5361300100				-
一般行政				
[1]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01	116-116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	依「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編列退休教育人員調降退休所得節省之退撫經費挹注退撫基金。	-
4085獎勵及慰問				-
(1)5361300200				-
傳統藝術中心業務				
[1]傳統藝術展演交流與推廣計畫	01	116-116 團體	依「傳藝金曲獎獎勵要點」，辦理傳藝金曲獎設置與扶植計畫。	-

藝術中心
分析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102,771	-	-	102,771
-	99,179	-	-	99,179
-	97,000	-	-	97,000
-	97,000	-	-	97,000
-	44,500	-	-	44,500
-	2,500	-	-	2,500
-	12,000	-	-	12,000
-	38,000	-	-	38,000
-	379	-	-	379
-	379	-	-	379
-	379	-	-	379
-	1,800	-	-	1,800
-	1,800	-	-	1,800
-	1,800	-	-	1,800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2.對個人之捐助				-
4050對學生之獎助				-
(1)5361300200				-
傳統藝術中心業務				
[1]傳統藝術資料庫基礎 維運與出版計畫	01	116-116 個人	依「國立傳統藝術中心獎助 博碩士論文作業要點」，獎 助國內大專院校博碩士生撰 擬傳統藝術相關研究論文。	-
4085獎勵及慰問				-
(1)5361300100				-
一般行政				
[1]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01	116-116 個人	依「退休人員照護事項」， 編列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 金，每人每年6千元。	-
(2)5361300200				-
傳統藝術中心業務				
[1]傳統藝術展演交流與 推廣計畫	01	116-116 個人	依「傳藝金曲獎獎勵要點」 ， 辦理傳藝金曲獎設置與 扶植計畫。	-
4090其他補助及捐助				-
(1)5361300200				-
傳統藝術中心業務				
[1]傳統藝術展演交流與 推廣計畫	01	116-116 個人	補助辦理傳統藝術各項研究 、保存、傳習、展演、推廣 等活動。	-

藝術中心
分析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3,592	-	-	3,592
-	1,000	-	-	1,000
-	1,000	-	-	1,000
-	1,000	-	-	1,000
-	2,092	-	-	2,092
-	42	-	-	42
-	42	-	-	42
-	2,050	-	-	2,050
-	2,050	-	-	2,050
-	500	-	-	500
-	500	-	-	500
-	500	-	-	500

本

頁

空

白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 別	本 年 度 計畫項數	本 年 度 預 計 人 天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計畫項數	上 年 度 核 定 人 天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4	366	5,087	3	286	3,717
考 察	4	366	5,087	3	286	3,717
視 察	-	-	-	-	-	-
訪 問	-	-	-	-	-	-
開 會	-	-	-	-	-	-
談 判	-	-	-	-	-	-
進 修	-	-	-	-	-	-
研 究	-	-	-	-	-	-
實 習	-	-	-	-	-	-

國立傳統
派員出國計畫預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或視察機構	計畫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一、考察						
01 參加2027年橫濱國際表演藝術會（YPAM）及場館鏈結-70	日本橫濱、東京	大會現場、相關與會及傳統藝能機構	1.YPAM是亞洲最具影響力的表演藝術平台之一，其前身是成立於1995年的東京國際表演藝術會（TPAM），自2011年起移至橫濱辦理，透過演出、論壇、工作坊與交流會議，匯聚來自世界各地的策展人、製作人與專業人士，為表演藝術的創造、普及與國際合作提供重要支點。 2.預計延續並深化本中心與橫濱能樂堂合作之基礎，透過參與大會及觀摩演出節目、拜會橫濱及東京相關傳統藝能機構，拓展場館國際交流網絡，並推介本中心製作融合傳統與當代元素之作品，作為未來節目互訪或合製以及場館合作之基礎。	116.02-116.12	6	2
02 2027年臺灣國樂團【寶島之聲】馬來西亞巡演計畫-70	馬來西亞	馬來西亞禾樂藝術及文化協會、馬來西亞博特拉大學(University Putra Malaysia)	本計畫擬赴馬來西亞吉打州參與「吉打河之聲藝術節」並至吉隆坡巡演，共計兩場演出。將透過演繹富有臺灣人文風情之曲目與系列推廣講座，展現臺灣「當代傳統」美學，深化新南向交流，輸出藝術品牌能量。	116.12-116.12	8	24
03 臺法奧國際合作達悟古謠新書發表暨音樂典藏機構參訪交流計畫-70	法國巴黎、奧地利維也納	1.法國國家科學研究院（CNRS）及附屬民族音	本中心於2025年與CNRS、ARC簽署三方合作協議，將法國人類學家艾諾（Véronique Arnaud）博士錄製之達悟古謠錄音進行分	116.03-116.11	8	3

藝術中心
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交通費	費 生活費	預 辦公費	算 合 計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視察	
					有/無	如有，說明其內容
83	87	106	276	傳統藝術中心業務	無	
376	1,058	391	1,825	傳統藝術中心業務	無	
543	242	183	968	傳統藝術中心業務	無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或視察機構	計畫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04 2027國光劇團《狐仙國際版》亞洲站巡演交流計畫-70	南韓首爾	樂學研究中心 (CREM) 2.國立維也納音樂暨表演藝術大學附屬藝術研究中心(ARC) 及民俗音樂與民族音樂學研究所(IVE) 3.維也納聲音檔案中心(Phonogram archiv)	析、轉譯及出版。本考察計畫與兩國合作單位於當地舉行新書發表會及音樂展演，並針對聲音典藏再利用及深化，參訪兩國相關國家級典藏研究機構及進行經驗交流。	116.11-116.11	6	23
		亞洲文化中心基金會 (ACCF)	因亞洲文化中心基金會 (ACCF) 邀請演出，本中心規劃於 2027 年赴南韓辦理臺灣經典新編戲曲《狐仙》演出。本作將以國際版全新重製，期能充分展現臺灣文化軟實力與特色。			

藝術中心
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交通費	費 生活費	預 辦公費	算 合 計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視察	
					有/無	如有，說明其內容
733	1,047	238	2,018	傳統藝術中心業務	無	

國立傳統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經 常			
		受僱人員報酬	商品及勞務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總	計	585,342	330,059	-	-
08 娛樂、文化與宗教		585,342	330,059	-	-

藝術中心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經 常 移 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經常支出合計
-	102,392	-	98	1,017,891
-	102,392	-	98	1,017,891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資本			
		投資及增資			資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總計		-	-	-	-
08 娛樂、文化與宗教		-	-	-	-

藝術中心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本	移	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購入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	-	-	-	1,773
-	-	-	-	1,773

國立傳統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資本 固定資產			
		固 定 資 本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總	計	-	4,192	-	1,850
08	娛樂、文化與宗教	-	4,192	-	1,850

藝術中心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總計
形	成		資本支出合計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117	34,267	-	42,199	1,060,090
117	34,267	-	42,199	1,060,090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 經費需求總額	分年經費需求				備 註
			114及以 前年度 預算數	115年度 預算數	116年度 預算數	117及以後 年度預估 需求數	
歷史與文化資產 維護發展（第五 期）計畫	113-118	131.30	53.25	7.90	9.74	60.41	1. 行政院112年7月6 日院臺文字第1121 027015號函核定。 2. 本計畫總經費19,6 68,918千元，中央 公務預算負擔15,9 44,000千元，包括 文化部主管13,129 ,688千元、一般性 補助款－文化資產 局2,814,312千元 。 3. 本計畫116年度預 算分別編列於文化 資產局「文化資產 業務」科目853,33 8千元、國立傳統 藝術中心「傳統藝 術中心業務」科目 24,853千元，及國 立臺灣博物館「博 物館業務」科目95 ,485千元。
匯聚臺流文化黑 潮1plus4—T- content plan 2023暨 2024～2027臺流 文化內容躍升計 畫	113-116	108.52	56.71	27.21	24.60	-	1. 行政院112年8月1 日院臺文字第1121 029896號函核定。 2. 本計畫總經費10,8 77,241千元，包括 文化部主管10,851 ,718千元、一般性 補助款－文化部25 ,523千元。 3. 本計畫116年度預 算分別編列於文化 部「文化資源業務 推動與輔導」科目 117,500千元、「 文化創意產業發展 業務」科目362,62 3千元、「影視及 流行音樂策劃與發 展」科目91,069千 元、「影視及流行 音樂推動與輔導」 科目381,767千元 、「人文文學及出 版業務推展與輔導 」科目292,300千 元、「視覺及表演 藝術之策劃與發展 」科目80,000千元 、「文化交流業務 」科目84,192千元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 經費需求總額	分年經費需求				備 註
			114及以 前年度 預算數	115年度 預算數	116年度 預算數	117及以後 年度預估 需求數	
重建臺灣藝術史 2.0社會發展計畫 (114-117)	114-117	14.00	4.22	2.99	3.61	3.18	<p>，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電影事業輔導」科目395,866千元、「廣播電視事業輔導」科目463,000千元、「流行音樂產業輔導」科目142,000千元，及國立傳統藝術中心「傳統藝術中心業務」科目49,574千元。</p> <p>1. 行政院113年9月2日院臺文字第1131018310號函核定。</p> <p>2. 本計畫116年度預算分別編列於文化部「視覺及表演藝術之策劃與發展」科目61,700千元、「臺南國家美術館籌備處業務」科目48,850千元，國立傳統藝術中心「傳統藝術中心業務」科目50,000千元，國立臺灣美術館及所屬「美術館業務」科目140,000千元，國立臺灣博物館「博物館業務」科目11,200千元，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館務業務活動」科目26,250千元，及國立臺灣文學館「文學博物館業務」科目23,000千元。</p>

本

頁

空

白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預算數	預計執行內容及評核指標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20	4		0061000000 文化部主管		
			0061300000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3,040	
			5361300000 文化支出	3,040	
			5361300200 傳統藝術中心業務	3,040	
		2			1.辦理傳統藝術展演交流與推廣計畫，相關節目展演活動、傳藝金曲獎、臺灣戲曲中心場館行銷，於電視、平面、廣播、網路媒體（含社群媒體）託播及刊登等經費，計列1,300千元，評核指標為目標受眾觸及率及點擊率等。 2.辦理傳統藝術展示與營運計畫，相關節慶活動及宜蘭園區自營場館展演活動行銷，於電視、平面廣播及網路媒體（含社群媒體）託播及刊登等經費，計列665千元，評核指標為民眾參與人次及目標受眾觸及率。 3.辦理臺灣音樂資源整合計畫，相關節目展演活動行銷，於電視、平面、廣播、網路媒體（含社群媒體）託播及刊登等經費，計列150千元，評核指標為目標受眾觸及率、互動率。 4.辦理京劇之展演與發展計畫，相關節目展演活動行銷，於電視、平面、廣播、網路媒體（含社群媒體）託播及刊登等經費，計列325千元，評核指標為目標受眾觸及率、點擊率等。 5.辦理傳藝高雄園區及豫劇之展演與發展計畫，相關節目展演活動及園區場館行銷，於電視、平面、廣播、網路媒體（含社群媒體）託播及刊登等經費，計列300千元，評核指標平面媒體發行數量、網路媒體點擊率、目標受眾觸及率、互動率、報導頻次、點擊次數、活動參與人次等。 6.辦理臺灣國樂展演與發展計畫，相關節目展演活動行銷，於電視、平面、廣播、網路媒體（含社群媒體）託播及刊登等經費，計列300千元，評核指標為推展多元化國樂展演，擴大國樂欣賞人口涵蓋範圍。

